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AC RESOURCES
APAC RESOURCES LIMITED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4)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第二期中期業績公佈**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二期中期業績。該等業績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由於本公司之財務年度結算日已由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六月三十日，故須編製本第二期中期業績公佈，有關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之詳情已於本公司在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一日發表之公佈內披露。

業績摘要

年度同期比較

- 商品貿易收益增加182%至848,700,000港元，而溢利則增加173%至125,800,000港元
- 上市證券買賣及投資之利潤淨額提升181%至350,000,000港元，足以抵銷第一期中期業績公佈呈報的虧損106,300,000港元有餘
- 由於Mount Gibson錄得強勁業績，分佔聯營公司淨溢利飆升354%至536,400,000港元
- 擁有人應佔淨溢利增加196%至1,104,400,000港元，反映各業務分部的溢利貢獻大幅改善
- 每股基本盈利上升135%至16.81港仙

其他摘要

- 本集團於AIM上市的Kalahari Minerals擁有的權益增加至14.79%
- 透過於二零一零年四月配售1,100,000,000股股份，本集團成功籌集所得款項總額550,000,000港元，為本集團提供額外營運資金

前景

憑藉本集團於資源行業的專業知識，加上強勁的財務狀況，本集團將繼續擴展其商品貿易業務，並物色、評估及爭取於礦場的直接投資契機，及早取得優質天然資源資產的策略性權益，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二零一零年期間」)，主要受惠於鐵礦石市場持續強勢，商品貿易業務大幅增長，本集團錄得營業額達848,69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01,420,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增加182%。在證券市況上升帶動下，本集團的證券組合錄得利潤淨額350,02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24,70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81%。整體而言，擁有人應佔淨溢利達1,104,44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72,603,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因而增長135%，達16.81港仙(二零零九年：7.15港仙)，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股以權益入賬資產淨值則增加40%，至0.73港元(二零零九年：0.52港元)。

業務回顧

上市證券買賣及投資

儘管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的全球經濟環境疲弱，對證券市場造成不利影響，但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漸見改善，令上市證券買賣及投資業務取得可觀收益，致令二零一零年上半年錄得虧損淨額106,334,000港元，轉為全年溢利350,02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24,702,000港元)。溢利相比二零零九年提升181%，主要由於買賣證券相關未變現收益達334,26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389,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長線投資組合維持於115,86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96,376,000港元)，而以上市天然資源公司為主的短期投資組合則維持於1,371,80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71,899,000港元)。本集團的買賣證券組合主要為於AIM上市的Kalahari Minerals Plc(「**Kalahari**」，於納米比亞的鈾、金、銅及其他基本金屬擁有權益)14.79%權益，餘下投資組合則大部分為於多間天然資源公司持有的少數股權，而該等公司於澳洲、加拿大、香港、英國等主要證券交易所上市。

商品貿易

於二零一零年第二季，鐵礦石等商品價格錄得跌幅，但於下半年反彈且持續飆升，為本集團的商品貿易業務交投營造了整體有利的環境，並錄得溢利125,77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6,092,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期間增加173%，營業總額則為848,69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01,42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82%，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本集團與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 (「**Mount Gibson**」) 訂立新長期採購協議，向其擁有的Koolan Island及Tallering Peak礦場採購赤鐵礦。有關協議已取代之前的指標相關合約，並參照Platts鐵礦石指數按月釐定價格。

主要聯營公司

本集團擁有兩間主要聯營公司：Mount Gibson及Metals X Limited (「**Metals X**」)。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溢利(除稅後)為536,37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18,028,000港元)，較去年飆升354%。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的權益為3,272,25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357,583,000港元)。

Mount Gibson

Mount Gibson為一間於澳洲上市的採礦公司，目前於西澳洲的Koolan Island及Tallering Peak礦場生產鐵礦石，合計年產量約為700萬噸。Extension Hill礦場預定將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投產。Mount Gibson的年產量應能上升至約1,000萬噸。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公司儲備為5,600萬噸品位62.0%的鐵，資源總量則達1.09億噸。

於二零一零年期間，Mount Gibson錄得總產量約為700萬噸。在實際價格大幅飆升帶動下，財務業績創下歷史新高，反映市場對鐵礦石需求殷切。據此，Mount Gibson的業績包括錄得總收益701,071,000澳元(相當於約5,571,06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45,531,000澳元，相當於約3,100,562,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期間增加57%，另錄得淨溢利233,000,000澳元(相當於約1,851,53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8,700,000澳元，相當於約478,100,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期間增加239%。Mount Gibson的財務狀況更形鞏固，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資產淨值達1,072,095,000澳元，而淨現金則達351,000,000澳元。

Mount Gibson業績優異，印證本集團原本的投資策略正確。

Metals X

Metals X是一間總部設於澳洲的新興多元化資源集團，主力透過其50%權益於澳洲塔斯曼尼亞的Renison礦場生產錫，以及透過其世界級及全資擁有的Wingellina鎳礦場生產鎳。該公司亦分別於Westgold Resources (31.8%)、Aragon Resources (28.8%)及Agaton Phosphate (75.0%)擁有策略性投資組合。

於二零一零年期間，Renison的錫精礦產量增至約6,500噸，而年內錫礦儲備則提升兩次至119,207噸，含錫量為0.57%。值得一提的是，該公司已取得Wingellina項目的當地資格認可。

其他主要投資

Kalahari

Kalahari的主要資產為其於澳洲交易所上市的Extract Resources Limited (「**Extract**」)約41%股權，以及於AIM上市的North River Resources Plc約45%權益。Extract正於納米比亞發展Husab鈾項目，根據最新的JORC 3.67億磅鈾(U3O8)資源，是全球第五大鈾礦床。

於二零一零年內，市場對鈾的前景大為看好，現貨格價由44美元上升59%至年底約70美元。隨著中國採購約四分之一的二零一零年供應量作為儲備，加上俄羅斯收購全球多間重大鈾公司，各國紛紛關注鈾的穩定供應。於二零一一年，Extract將會專注落實Husab的最終可行性研究，以決定是否允許及投資這項全球重大的鈾礦發展項目。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為3,389,76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454,951,000港元)，而流動資產淨值為1,678,94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07,063,000港元)，流動比率為9.2倍(二零零九年：17.0倍)，乃按本集團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為156,38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而以其於上市聯營公司的投資、可供出售投資、買賣證券、本公司作出的公司擔保及定期存款作抵押的可供動用銀行融資總額為834,618,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0.03(二零零九年：無)。該比率乃按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貸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計算。

於二零一零年期間，本集團成功以每股0.50港元向新投資者配售1,100,000,000股股份，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為550,000,000港元。本集團藉此擴充營運資金基礎，以備把握集團日後的市場機遇。由於本公司進行是次配售、行使認股權證及回購股份，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由5,690,343,455股增至二零一零年期間的6,910,567,990股。

外匯風險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資產主要以澳元及港元為單位，而負債則主要以港元為單位。由於大部分資產以長期投資方式持有，因此來自外匯的不利變動對本集團的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即時影響。有鑒於此，本集團並無積極對沖因澳元列值資產而產生的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若干於上市聯營公司投資、可供出售投資及買賣證券共3,444,39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929,666,000港元)抵押予一間股票經紀行，作為本集團可供動用孖展融資貸款的抵押。本集團將79,42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89,324,000港元)的銀行存款抵押予多間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各項貿易銀行融資的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確保按當時的人力市場狀況及個人表現釐定僱員的薪酬，並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

前瞻性觀察

過往一年，中國對資源的需求甚殷，加上發達國家對資源的需求亦穩步復甦，商品價格得以保持強勢。如無任何外來衝擊及可能加劇的波動，預期二零一一年經濟將會增長，故本集團對天然資源行業依然樂觀。

因此，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機遇，多元化擴展商品貿易業務，爭取收購礦場的直接投資的契機及天然資源公司的策略性權益。本公司相信，透過多管齊下的策略，再結合雄厚的財政狀況及以豐富專業知識為本的投資方針，本集團將可提供穩固的平台，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及十二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十二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益	2	470,480	301,420	848,699	301,420
銷售貨品之收益		470,480	301,420	848,699	301,420
出售買賣證券之收益淨額		11,833	92,666	12,212	112,133
買賣證券公平值變動		432,140	(109,503)	334,267	6,389
其他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3,669	–	343	–
利息收入		2,820	6,707	5,760	7,839
回撥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之減值虧損	11	109,592	466,553	109,592	466,553
其他經營收入	3	50,743	2,351	92,169	36,190
採購		(355,411)	(197,377)	(596,894)	(197,377)
其他銷售成本		(64,371)	(65,445)	(124,458)	(65,445)
以股權支付之購股權開支		(39,979)	(2,410)	(39,979)	(14,783)
薪金及津貼		(7,943)	(7,601)	(14,977)	(15,622)
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1,140)	(1,221)	(2,584)	(2,765)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28,174)	(20,630)	(28,174)
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3,781)	–	(3,781)	–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 虧損		453,220	100,687	700,780	168,033
外匯收益淨額		9,864	293	3,816	1,431
其他營運開支		(6,117)	(6,717)	(16,446)	(13,946)
融資成本	4	(1,515)	(56)	(2,171)	(13,468)
除稅前溢利	5	1,064,104	248,149	1,285,718	444,384
所得稅支出	6	(103,039)	(38,917)	(181,271)	(71,781)
期間溢利		961,065	209,232	1,104,447	372,603
應佔方：					
本公司擁有人		961,065	209,232	1,104,447	372,603
每股盈利	8				
—基本(每股港仙)		13.89	3.68	16.81	7.15
—攤薄(每股港仙)		13.89	3.66	16.78	7.07

應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7。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及十二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十二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期間溢利	961,065	209,232	1,104,447	372,603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				
匯兌差額	8,255	1,136	8,072	2,319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入	64,873	38,982	47,966	144,692
分佔聯營公司權益之匯兌差額	396,032	147,466	307,583	306,501
以往持有聯營公司權益之 股權轉變	-	(83,108)	-	(83,108)
回撥以往持作買賣投資確認 之公平值變動	-	442,409	-	442,409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71,235	(2,034)	40,115	31,120
於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 權益後時計入損益之 累計其他全面收入之 重新分類調整	(5,017)	-	(11,276)	-
	<u>535,378</u>	<u>544,851</u>	<u>392,460</u>	<u>843,933</u>
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u>1,496,443</u>	<u>754,083</u>	<u>1,496,907</u>	<u>1,216,536</u>
全面收入總額應佔方：				
本公司擁有人	<u>1,496,443</u>	<u>754,083</u>	<u>1,496,907</u>	<u>1,216,536</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649	992
可供出售投資	10	115,860	96,37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1	3,272,253	2,357,583
非流動資產總值		<u>3,389,762</u>	<u>2,454,951</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21,142	59,415
其他金融資產		343	—
買賣證券	13	1,371,802	71,899
已抵押銀行存款	14	79,426	89,324
現金及等值現金	14	411,262	318,203
流動資產總值		<u>1,883,975</u>	<u>538,841</u>
資產總值		<u>5,273,737</u>	<u>2,993,792</u>
股權及負債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	691,057	569,034
儲備		3,572,625	2,885,162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805,027	(492,18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及股權總額		<u>5,068,709</u>	<u>2,962,01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2,398	10,020
孖展融資		156,382	—
應付稅項		26,248	21,758
負債總額		<u>205,028</u>	<u>31,778</u>
股權及負債總額		<u>5,273,737</u>	<u>2,993,792</u>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一日之董事會決議案，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已由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六月三十日，使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與本公司之主要海外上市聯營公司（屬本集團之重大投資）之財政年度結算日保持一致。因此，下一份經審核全年業績將涵蓋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五日刊發之第一期中期報告已涵蓋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第二份中期報告則涵蓋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入表、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相關附註呈列之比較數字涵蓋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乃摘錄自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等第二期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此等第二期中期財務報表須與二零零九年年報一併閱讀。

此等第二期中期財務報表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挑選之解釋附註。該等附註包括解釋對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年報發表以來之財務狀況及表現所出現之變動而言屬重要之事件及交易。第二期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詞一併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之完整財務報表所規定之一切資料。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本集團現行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下文統稱「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現金流量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無形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作為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八之改進 之一部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之股份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	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財務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8號	轉移客戶資產

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過往會計期間所編製及呈列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因此，並無需要作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前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有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之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比較披露資料之有限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一轉移財務資產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有關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³

- 1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如適用)
- 3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劃分之可報告分部如下：

- (i) 商品貿易；及
- (ii) 上市證券買賣及投資。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報告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商品貿易 千港元	上市證券 買賣及投資 千港元	集團總額 千港元
收益	<u>848,699</u>	<u>-</u>	<u>848,699</u>
買賣及投資上市證券之出售款項總額	<u>-</u>	<u>90,151</u>	<u>90,151</u>
分部業績	125,772	350,025	475,797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減虧損			700,780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			90,894
回撥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 減值虧損			109,592
於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3,781)		(3,781)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20,630)	(20,630)
未分配企業收入			3,908
未分配企業開支			(68,671)
融資成本	(653)	(864)	(2,171)
除稅前溢利			1,285,718
所得稅支出	(16,820)	(335)	(181,271)
期間溢利			<u>1,104,447</u>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商品貿易 千港元	上市證券 買賣及投資 千港元	集團總額 千港元
收益	<u>301,420</u>	<u>-</u>	<u>301,420</u>
買賣及投資上市證券之出售款項總額	<u>-</u>	<u>268,671</u>	<u>268,671</u>
分部業績	46,092	124,702	170,794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減虧損			168,033
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可識別 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值 淨額超出投資成本之數額			21,244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28,174)	(28,174)
回撥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 減值虧損			466,553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304,024)
未分配企業收入			2,079
未分配企業開支			(38,653)
融資成本	(8)	(13,460)	<u>(13,468)</u>
除稅前溢利			444,384
所得稅支出	(5,030)	(15,091)	<u>(71,781)</u>
期間溢利			<u>372,603</u>

分部資產

按業務分部計算之本集團資產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商品貿易	439,525	424,729
上市證券買賣及投資	<u>1,515,281</u>	<u>168,631</u>
	1,954,806	593,36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272,253	2,357,583
未分配資產	<u>46,678</u>	<u>42,849</u>
資產總值	<u>5,273,737</u>	<u>2,993,792</u>

3. 其他經營收入

	集團		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股息收入	564	779	1,037	796
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可識別 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值 淨額超出投資成本之數額	-	-	-	21,244
所收回包銷費用	-	-	-	8,641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	50,288	-	90,894	-
雜項收入	(109)	1,572	238	5,509
	<u>50,743</u>	<u>2,351</u>	<u>92,169</u>	<u>36,190</u>

4. 融資成本

	集團		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孳展融資利息	208	55	864	8,266
短期貸款利息	-	-	-	5,193
銀行借款利息	1,307	1	1,307	9
	<u>1,515</u>	<u>56</u>	<u>2,171</u>	<u>13,468</u>

5. 除稅前溢利

	集團		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折舊	291	329	712	658
法律及專業服務費用	1,837	1,823	3,746	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	-	1
顧問費用				
-以現金支付	1,320	1,078	2,392	2,005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開支	6,525	-	6,525	-
顧問費用總額	<u>7,845</u>	<u>1,078</u>	<u>8,917</u>	<u>2,005</u>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津貼	6,951	7,585	13,094	15,221
-以股權支付之購股權開支	33,454	2,410	33,454	14,783
-董事宿舍	640	101	1,283	22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扣除 金額為零之沒收供款)	352	(85)	600	181
僱員成本總額	<u>41,397</u>	<u>10,011</u>	<u>48,431</u>	<u>30,405</u>

6. 所得稅支出

	集團		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期間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	11,693	7,774	16,228	20,543
中國企業所得稅	642	979	642	1,233
	<u>12,335</u>	<u>8,753</u>	<u>16,870</u>	<u>21,776</u>
海外稅項撥備	90,704	30,164	164,401	50,005
所得稅支出總額	<u>103,039</u>	<u>38,917</u>	<u>181,271</u>	<u>71,781</u>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估計應課稅利潤依稅率16.5%計提撥備。

中國附屬公司須依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支出已包括在上述期內海外稅項撥備當中。

於報告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尚未撥備之遞延稅項。

7. 股息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派發或宣派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集團		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 盈利之溢利	<u>961,065</u>	<u>209,232</u>	<u>1,104,447</u>	<u>372,603</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 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目	6,919,971,795	5,678,907,037	6,571,413,781	5,212,630,859
以下兩項對具潛在攤薄影響 之普通股之影響：				
一認股權證	-	30,550,099	11,055,727	55,272,054
一購股權	-	-	-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採用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6,919,971,795</u>	<u>5,709,457,136</u>	<u>6,582,469,508</u>	<u>5,267,902,913</u>

由於本公司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期內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故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

認股權證已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四日失效。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概無攤薄效應。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金額約為1,35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15,000港元)。

10. 可供出售投資

	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24,722	23,816
於海外上市的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91,138	72,560
	<u>115,860</u>	<u>96,376</u>

1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聯營公司投資成本		
海外上市	2,097,387	2,141,216
中國非上市	22,848	22,848
分佔於收購後之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扣除已收取股息)	1,346,450	497,543
減：減值虧損	(194,432)	(304,024)
	<u>3,272,253</u>	<u>2,357,583</u>
上市投資之公平值	<u>5,712,159</u>	<u>3,573,413</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 (「MGX」) 26.75%的權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MGX的權益減至25.6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持有Metals X Limited (「MLX」) 及平港上海貿易有限公司29.08%及40%的權益。MLX已公佈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但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則尚未公佈。因此，MLX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業績已根據MLX的管理賬目予以載入。

釐定MLX的可收回金額時，考慮到採礦業務與證券市場的特點有別，本集團認為暫時採用MLX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所提述應採用的證券買賣價值基準，會較為穩妥。本集團認為此舉可以較貼切反映聯營公司的業務價值，並將於編製本集團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的經審核年度業績時，重新評估MLX的可收回金額。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3,200	48,660
應收利息	—	5,685
其他應收賬款	—	1
其他按金及預付款	17,942	5,069
	<u>21,142</u>	<u>59,415</u>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平均為0 – 90日。

所有貿易應收賬款並未被視為將會減值且尚未逾期。

13. 買賣證券

	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買賣證券，按公平值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22,599	7,839
海外上市股本證券	1,349,203	64,060
	<u>1,371,802</u>	<u>71,899</u>

14. 現金及等值現金

	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抵押銀行存款	79,426	89,324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400,121	318,036
於證券公司開立之證券賬戶所持現金	11,141	167
	<u>490,688</u>	<u>407,527</u>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79,426)	(89,324)
現金及等值現金	<u>411,262</u>	<u>318,203</u>

15.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8,000,000,000	800,000
期內增加	12,000,000,000	1,200,00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000,000,000</u>	<u>2,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690,343,455	569,034
因行使認股權證而發行股份	131,784,535	13,179
根據配售而發行股份	1,100,000,000	110,000
回購已發行股份	(11,560,000)	(1,15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910,567,990</u>	<u>691,057</u>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公司的股本主要變動詳情如下：

- 根據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透過新增1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增至20,000,000,000股股份。
-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以每股0.50港元完成配售1,100,000,000股新股份，籌集所得款項合共550,000,000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因為本公司有意於其認為市況合適時購回本公司股份，而本公司將保留可利用現金流量及／或營運資金融資作此用途。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以每股0.48港元至0.53港元不等之價格購回本公司股本中11,56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購買股份之詳情如下：

日期	回購 股份數目	已付 每股最高價 (港元)	已付 每股最低價 (港元)	已付 總代價 (相關費用除外) (港元)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9,840,000	0.530	0.480	5,005,400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u>1,720,000</u>	0.495	0.490	<u>850,500</u>
總計	<u>11,560,000</u>			<u>5,855,900</u>

購回之股份已被註銷。因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已按所註銷之面值予以減少。回購時所支付之溢價於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中扣除。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不包括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條守則條文有關非執行董事特定任期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已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對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未經審核第二期中期財務報告進行一般審閱。於進行有關審閱時，審核委員會依賴本集團外聘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進行的審閱，並已向管理層索取報告。審核委員會並無進行獨立核數檢查。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守則」）。在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及監事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已符合守則載列之所需標準。

承董事會命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莊舜而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莊舜而女士（主席）、Andrew Ferguson先生（行政總裁）、岳家霖先生及江木賢先生

非執行董事：李成輝先生、蘇國豪先生、劉永順先生及Peter Anthony Curry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永權先生、鄭鑄輝先生及Robert Moyse Willcocks先生

* 僅供識別